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5月21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和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包括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下同）拟定的2020年度与关联方（包括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下同）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累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6,016万元（不含税金额，下同），其中公司向Soleras Advanced Coatings, LLC（包括其下属子公司，以下简称“Soleras”）采购商品不超过1,300万元人民币（不含税金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和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

2020年9月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为了满足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及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KFMI JAPAN株式会社拟向Soleras采购靶材等商品的交易额度从1,300万元人民币增加到2,200万元人民币（不含税金额）；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省钛材料研发中心有限公司拟向公司参股公司宁波创润新材料有限公司采购设备不超过100万元人民币（不含税金额）。关联董事姚力军先生和Jie Pan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2、上述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二) 新增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0年度预计金额	新增金额	本次增加后的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设备	创润新材	采购设备	参考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0.00	100.00	100.00	0.00	0.00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Soleras	采购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1,300.00	900.00	2,200.00	1,162.98	273.23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创润新材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宁波创润新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2,333.33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景晖

住所：余姚市临山镇临浦村

主要经营内容：高纯钛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最近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期 间	总资产	净资产	期 间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19年12月31日	9,490.25	1,062.02	2019年	2,515.75	239.51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持有创润新材 30%股权。

3、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认为关联人为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的公司，财务及资信状况良好，经营

稳健，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日常交易中均能正常履约，其应向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帐的风险较低。

（二）Soleras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Soleras Advanced Coatings, LLC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集团公司）

成立时间：2011年10月31日

注册号：5059239

注册地：特拉华州（美国）

注册地址：c/o The Corporation Trust Company, Corporation Trust Center, 1209 Orange Street, Wilmington, New Castle County, Delaware 19810

主营业务：控股公司

Soleras 在美国缅因州、比利时 Deinze 和中国江苏江阴均设有工厂。其子公司主要包括：Soleras Advanced Coatings, Ltd.，Soleras Advanced Coatings BVBA 和梭莱镀膜工业（江阴）有限公司。

最近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千美元

期间	总资产	净资产	期间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19年12月31日	83,698	52,684	2019 年	88,905	7,979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Soleras 系宁波共创联盈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共创联盈”）之间接控股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姚力军先生和宁波拜耳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均系共创联盈的有限合伙人，公司监事王晓勇先生间接持有共创联盈的权益。公司董事 Jie Pan 先生系宁波拜耳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与 Soleras 的销售构成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分析

Soleras 依法存续且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及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

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定价原则

公司及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 KFMI JAPAN 株式会社、控股子公司贵州省钛材料研发中心有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客观公平、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定价原则，主要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及时对关联交易价格做相应调整。

2、付款安排

结算方式和付款安排将根据具体业务协商进行。

3、相关协议约定

公司及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 KFMI JAPAN 株式会社、控股子公司贵州省钛材料研发中心有限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增加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事项属于公司正常业务经营所需，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定价原则，主要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不因该等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增加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所需，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关联交易定价均在公允的交易基础上协商确定，价格公平合理，遵循市场公平交易原则，在董事会审议此议案时，关联董事姚力军先生和 Jie Pan 先生已回避表决，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及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关于增加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增加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需要，该等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公允原则，且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及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增加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

七、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认为：本次增加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并将根据相关规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国信证券对该事项无异议。综上，国信证券同意公司增加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事项。

八、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5、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7 日